

成都市成航发工艺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2月12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成都市高新区府城大道西段399号7栋2单元7层706号公司会议室。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杭炜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会议召开不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4人，持

有表决权的股份 7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、 议案内容

公司原审计机构为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为了适应公司新阶段的发展需要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不再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，经综合评估，拟聘请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，聘期一年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成都市成航发工艺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成都市成航发工艺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8 年 2 月 12 日